

证券代码：601777 证券简称：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69

## 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力帆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本次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于 2019 年 6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5 名，参会监事 5 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会议不涉及主持人及现场列席人员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决议如下：

**审议通过《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公告的《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9-070）。

**监事会意见：**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自披露以来，相关市场环境、融资时机、公司自身情况等诸多因素发生了变化，结合公司发展规划，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，同意公司终止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6月4日